

类别：

编号：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送审单位：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肖笑

地 址： 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410号

联 系 人： 沈俭青

电 话： 13306203202

编制单位： 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报批时间： 2023年1月



#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 责任页

(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批准：杨建明（院长）

核定：戚振宁（副院长）

审查：韩琼玥（高级工程师）

校核：戴如飞（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邹晓华（工程师）

编写人员：邹晓华（工程师）（第一～三章节、制图）

朱文博（工程师）（第四、五、七章节）

周宇翔（工程师）（第六章节）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jiapj.gov.cn/588887/province](http://www.jiapj.gov.cn/588887/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单位名称: 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9132050573251076XG  
公司地址: 苏州高新区塔园路379号  
法定代表人: 杨建明  
成立日期: 1988年09月07日



杨建明 同志于2010年5月22日至2010年5月24日参加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岗位资格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

姓名：杨建明

性别：男 年龄：\_\_\_\_\_

工作单位：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职 称：\_\_\_\_\_

发证单位（盖章）  
2010年5月28日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戴振宁 同志于2019年10月19日至10月21日在长沙参加中国水土保持学会举办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人员”培训（计28学时），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编号：SHJC201900896

2019年10月21日

韩琦琦 同志于2012年12月28日参加2012年度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岗位资格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

姓名：韩琦琦 性别：女

工作单位：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

2012年12月28日

戴如飞 同志于2010年5月22日至2010年5月24日参加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岗位资格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水土保持岗培训（苏水保）字第（10108）号

姓名：戴如飞

性别：男 年龄：\_\_\_\_\_

工作单位：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职 称：\_\_\_\_\_

发证单位（盖章）  
2010年5月28日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邹晓华 同志于2019年11月9日至13日在海口参加中国水土保持学会举办的“2019年第四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技术人员”培训（计40学时），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编号：SBFA201901670

2019年11月13日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培训证书

朱文博 同志于2021年11月13日至15日参加中国水土保持学会举办的“水土保持规划设计”培训（总计24学时），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编号：SCSJ20010316

2021年11月15日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位置	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410号			
	建设内容	主要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2栋厂房、1栋门卫；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广场和停车位；绿化主要为区内地面绿化。			
	建设性质	新建建设类	总投资(万元)	20000	
	土建投资(万元)	10000	占地面积(hm <sup>2</sup> )	永久：1.11 临时：0	
	动工时间	2022.04		完工时间 2023.06	
	土方石(万m <sup>3</sup> )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方
		3.20	0.65	0.57	3.12
	取土(石、砂)场	/			
	弃土(石、渣)场	/			
项目区概况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省级水土流失易发区	地貌类型	太湖水网平原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 [t/(km <sup>2</sup> ·a)]	300	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sup>2</sup> ·a)]	500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本项目位于苏州吴中区木渎镇，选址唯一，属于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主体工程无重大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工程建设是可行的。			
预测水土流失总量(t)		13.53			
防治责任范围(hm <sup>2</sup> )		1.11			
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防治标准等级	南方红壤区一级防治标准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0	
	渣土防护率(%)	97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覆盖率(%)	19.98(受限项目)	
水土保持措施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主体工程已有	方案新增	
	建筑区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223m		
		临时措施	1) 密目网苫盖0.48hm <sup>2</sup>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582m 2) 透水铺装435.4m <sup>2</sup>		
		临时措施	1) 基坑顶截水沟428m 2) 洗车平台1座 3) 沉沙池1座		
	绿化区	工程措施	1) 土地整治0.22hm <sup>2</sup>		
		植物措施	1) 综合绿化0.22hm <sup>2</sup>		
临时措施		1) 密目网苫盖0.22hm <sup>2</sup>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万元)	工程措施	41.56	植物措施	88.00	
	临时工程	12.95	水土保持补偿费	1.32852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0		
		水土保持监理费	0		
		设计费(含水保表编制费)	3.5		
		水土保持验收费	2		
总投资	149.53				

编制单位	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及电话	杨建明	法人代表及电话	肖笑
地址	苏州高新区恒轩街19号	地址	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410号
邮编	215009	邮编	215000
联系人及电话	邹晓华/18068079008	联系人及电话	沈俭青/13306203202
电子信箱	945959310@qq.com	电子信箱	/
传真	/	传真	/

#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组成及工程布置.....	1
1.2 施工组织.....	8
1.3 工程占地.....	12
1.4 土方平衡.....	12
1.5 施工进度.....	18
1.7 生态敏感区.....	19
2 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防治目标.....	20
2.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0
2.2 分区依据.....	20
2.3 分区原则.....	20
2.4 防治分区.....	20
2.5 执行标准等级.....	21
2.6 防治目标.....	21
3 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22
3.1 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评价.....	22
3.2 建设方案评价.....	22
3.3 工程占地评价.....	22
3.4 土石方评价.....	22
3.5 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界定.....	23
4 可能造成水土流失量分析.....	25
4.1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	25
4.2 水土流失量预测.....	25
5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布设.....	29
5.1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29
5.2 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	31
5.3 施工进度.....	32
6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33

6.1 编制依据.....	33
6.2 编制说明及概算成果.....	33
7 水土保持管理.....	39
7.1 组织管理.....	39
7.2 施工监理.....	39
7.3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40

**附件:**

- 1、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 2、不动产权证;
-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 4、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5、建设项目规划条件;
- 6、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7、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直接发包登记表;
- 8、施工许可证;
- 9、余方运输协议;
- 10、借方协议;
- 11、专家函审意见。

**附图:**

- 1、项目区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区水系图;
- 3、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区划图;
- 4、工程总平面布置图;
- 5、水土保持分区布局图;
- 6、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图。

#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组成及工程布置

### 1.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位置：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 410 号。

建设性质：新建建设类。

项目类型：加工制造类项目。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2 栋厂房（含 1 层地下室）、1 栋门卫；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广场和停车位；绿化主要为区内地面绿化。

建设规模：项目用地红线面积 11070.9m<sup>2</sup>，总建筑面积 28590.79 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1864.98 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 6725.81 m<sup>2</sup>），建筑物占地面积 4749.62 m<sup>2</sup>，容积率 1.97，建筑密度 42.90%，绿化率 19.98%，机动车停车位 175 个（地面 12 个，地下 16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169 个。

工程建设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及专项设施改（迁）建工程。

建设工期：15 个月（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6 月）。

工程投资：项目总投资 2 亿元，土建投资 1 亿元。

所属水系：太湖流域。

坐标与高程系统：平面坐标系为大地 2000 坐标系，高程为 1985 国家高程基准（85 高程=吴淞镇江高程-1.926m）。



图 1-1 项目位置示意图

### 1.1.2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 1、项目前期工作情况

2020年5月8日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申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20年5月9日项目获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020年5月19日项目获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020年8月11日，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获得了《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木政审经发备[2020]88号）。

2021年9月6日，项目获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 2、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本工程现状正在施工，目前主楼已封顶。



图 1-2 项目区航拍图（2022.12.08）

### 1.1.3 项目区域现状

#### 1、在建场地原始现状

项目区属于太湖平原冲积平原地貌单元，原状为待建设用地，地面高程 2.85m~5.18m，场地内主要为杂填土，项目区土地出让前，已由吴中区木渎镇政府完成场地平整，无可剥离表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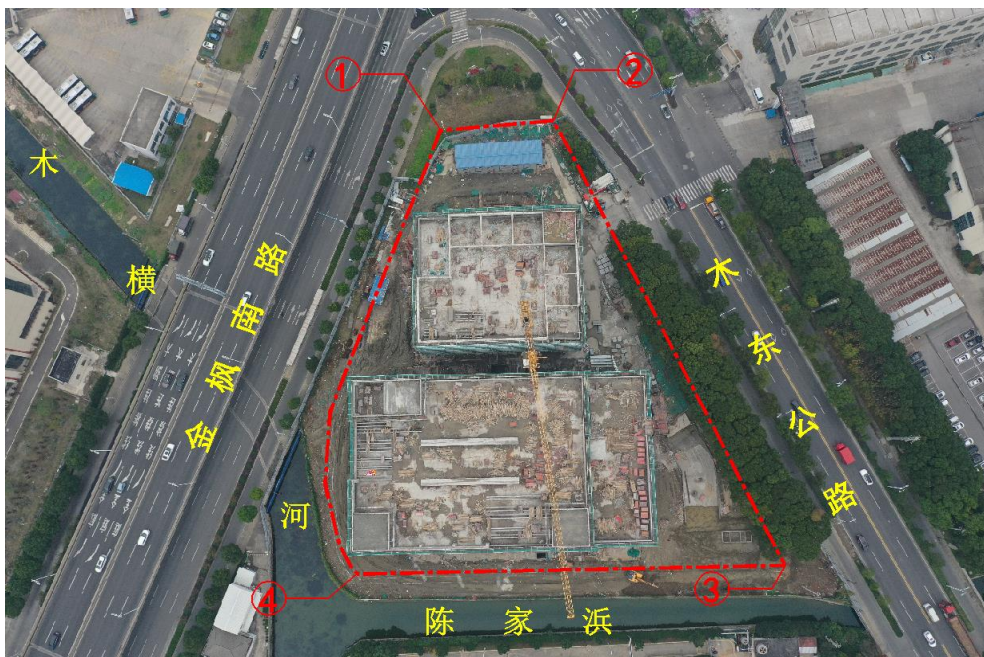


图 1-3 工程区位置图

表1-1 工程区坐标表

序号	坐标	
	X	Y
1	X=3455952.706	Y=549523.934
2	X=3455940.852	Y=549553.891
3	X=3455797.333	Y=549556.282
4	X=3455849.652	Y=549445.925

## 2、在建场地周边现状

项目区西侧紧靠木横河，南侧紧靠陈家浜，东侧为木东路，西北侧为金枫南路。工程区南侧为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区，目前正常运营，并提供现有建筑作为施工临时办公生活区。

### 1.1.4 项目组成

项目组成包括建筑物区、道路及配套设施区和绿化区。项目组成见表1-2。

表1-2 项目组成表

序号	项目组成		备注
1	建筑区	地上建筑物	项目建设3栋建筑，最大建筑高度28.5m。建筑区占地总面积为0.48hm <sup>2</sup> ，建筑面积28558.97m <sup>2</sup> 。
		地下建筑物	地下建筑物为单层地下室，地下室开挖轮廓0.90hm <sup>2</sup> ，地下总建筑面积0.67hm <sup>2</sup> ，地下室机动车停车位175个。
2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道路	项目区建有环形道路，长度约0.46km，标准宽度4m，占地面积约0.20hm <sup>2</sup>
		非机动车位、消防及其他广场	项目区内机动车位、非机动车位、消防场地及其他活动场地占地面积0.21hm <sup>2</sup>
3	绿化区		结合出入口，沿道路、建筑物四周设置线状、带状、面状绿化，绿化面积0.22hm <sup>2</sup> 。

### 1.1.5 工程布置与设计

#### 1.平面布置

本工程建筑物包括2栋厂房和1栋1F门卫用房组成。区内道路呈8字形布置，道路总长0.46km，道路宽度4m，项目区出入口位于东侧木东路，共设置1处出入口；结合建筑物四周、出入口、道路、停车位节点设置带状、点状绿化，形成以乡土树种为主，既四级常绿，又季相交替的景观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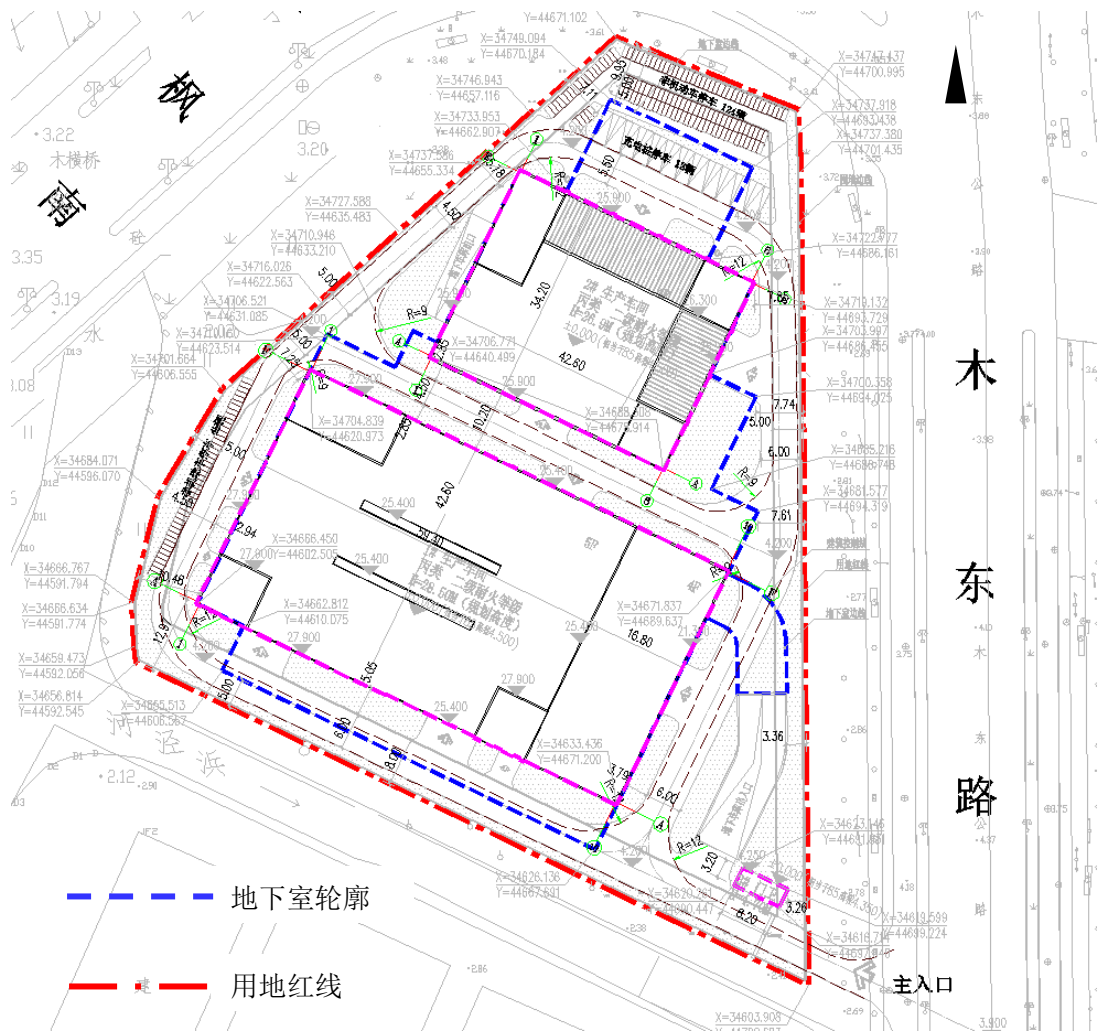


图1-4 工程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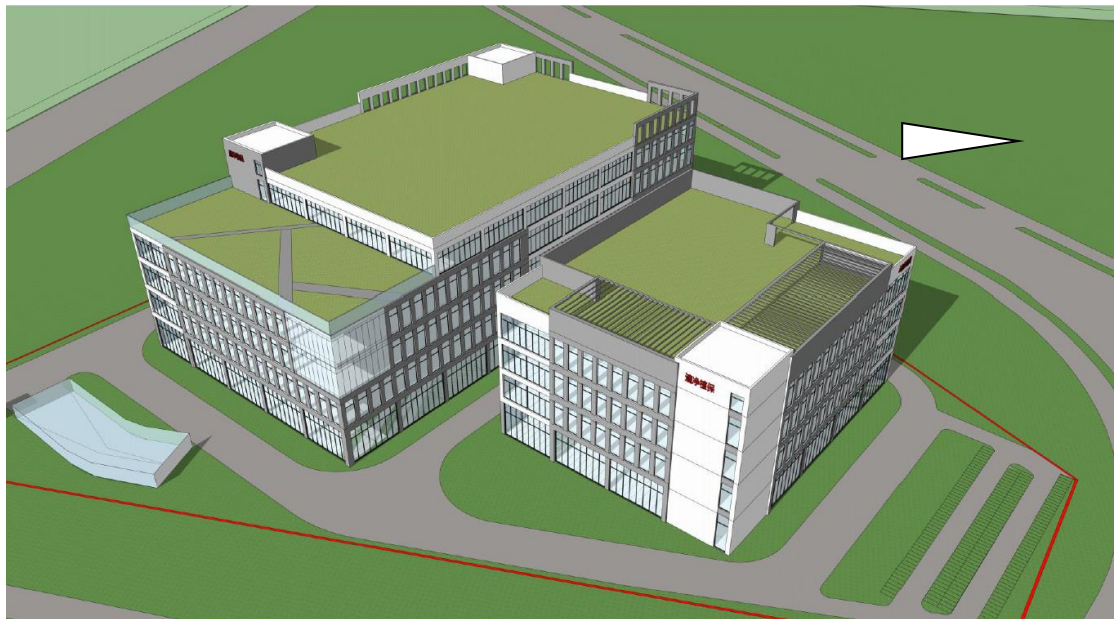


图1-5 项目鸟瞰图

## 2.竖向布置

项目区土地出让前，已完成场地平整，地块平均高程约3.00m。综合考虑各因素进行项目地块内部竖向设计，建成后项目室外设计高程在4.20m，1#厂房和2#厂房室内设计高程标高4.50m，门卫室室内设计高程标高4.35m。

1#厂房与2#厂房地下室采用筏板基础，筏（底）板面标高为-0.65m，筏板厚度0.5m，垫层厚度0.1m，筏板底标高为-1.25m，柱墩底高程为-1.65m，因此考虑板底平均高程-1.45m；门卫室采用柱下独立基础，基础底标高0.40m，室内地坪标高4.35m。

表1-3 项目区平面及竖向设计表

分区		面积(m <sup>2</sup> )	原地面标高(m)	开挖底标高(m)	地库顶板高程(m)	室内地坪高程(m)	道路设计标高(m)	回填土厚度(m)
建筑区	地下室区	4722.92	3.00	-1.45	4.5	4.50		
	非地下室区	26.70		0.40		4.35		3.81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地下室区	1102.02		-1.45	3.3		4.20	0.285
	非地下室区	3007.30					4.20	0.585
绿化区	地下室区	887.15		-1.45	3.3		4.20	0.9
	非地下室区	1324.81					4.20	1.2
合计		11070.9						

注：绿化区回填土包括绿化覆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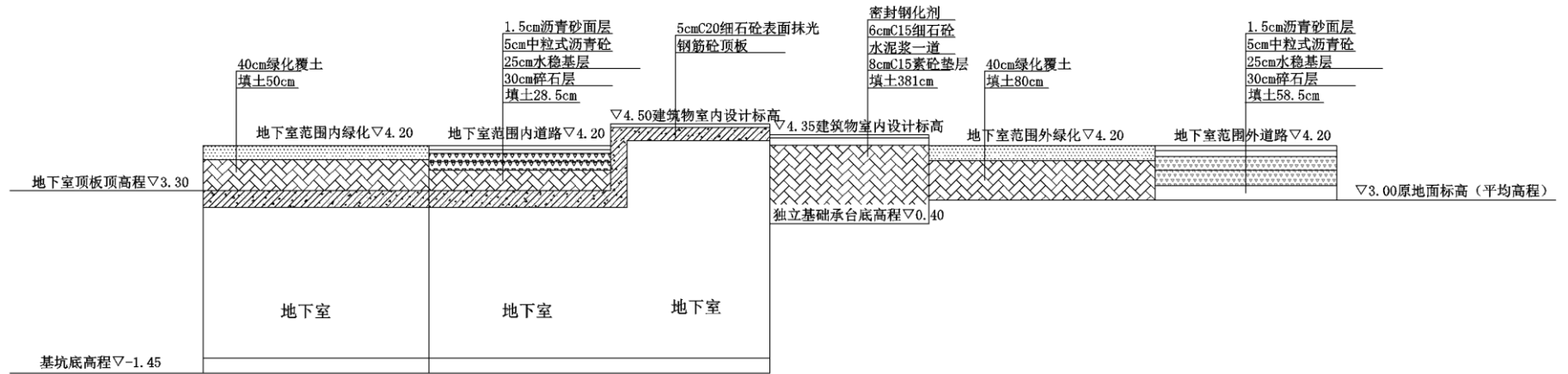


图1-6 项目区竖向布置图

## 1.2 施工组织

### 1.2.1 施工布置

1	建设单位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2	勘察单位	苏州市民用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3	设计单位	盐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4	监理单位	昆山市京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5	施工单位	江苏滨建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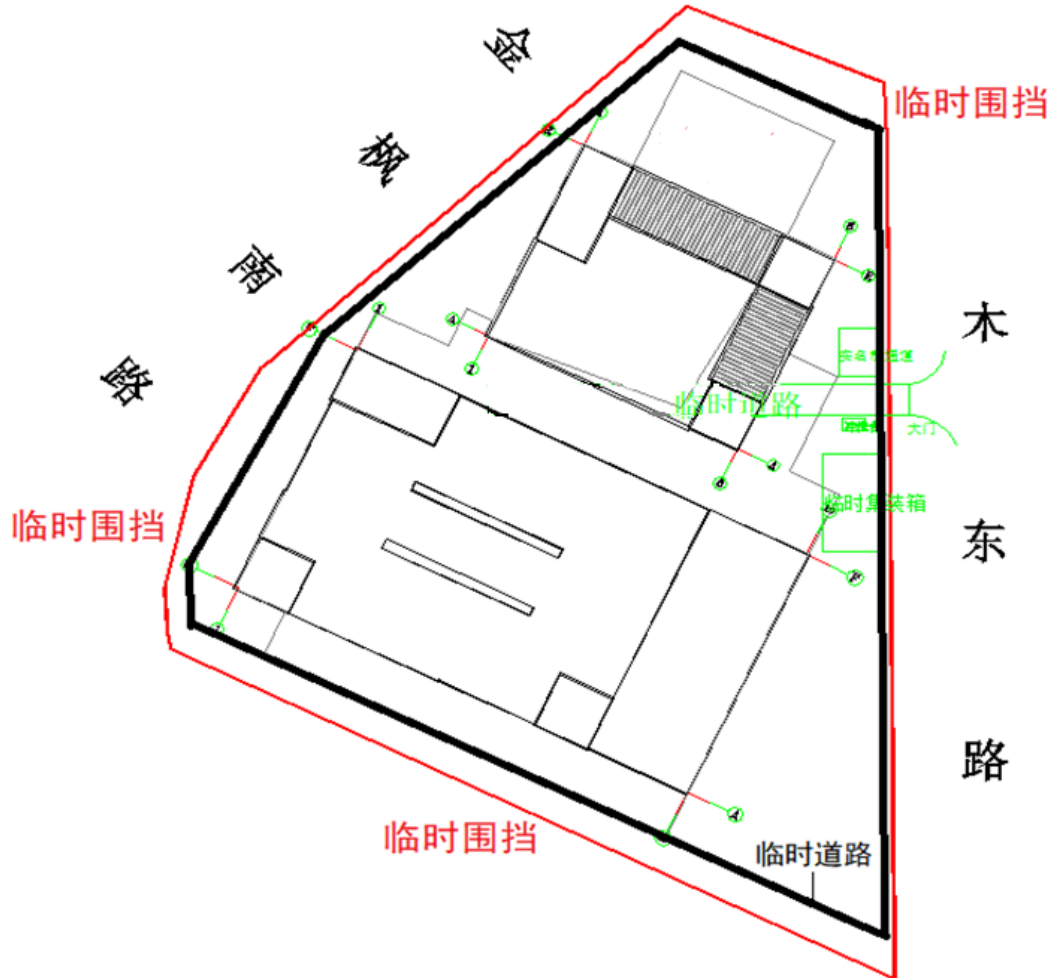


图1-7 施工平面布置图



图1-8 新老厂区相对位置图

### 1、施工生产区

本工程施工生产区布置在项目区红线范围内，包括施工便道、材料堆场、加工区等，占地面积约0.03hm<sup>2</sup>，布置在绿化区和道路区中。

### 2、施工生活区

本工程施工项目部、工人宿舍设置在遍净老厂区现有房屋内，不扰动地表。

### 3、临时堆土

本工程受场地限制，四周无临时堆土场所，因此基坑开挖土方均外运，后期回填土方采用商购，不设置临时堆土场。

## 1.2.2 施工方案

### 1、工程施工总体流程

施工准备及定位放线→基坑支护→桩基工程→基坑开挖→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屋面工程（楼地面工程、墙体工程）→室外绿化、道路→清理扫尾。

### 2、土方开挖

土方开挖采用机械进行施工。机械拟采用挖掘机5台，自卸车10台。根据平面布置图进行场内临时道路布置，用挖掘机按施工次序分段分层开挖，开挖时注重施工方案中的作业面留足，保证基坑开挖坑底范围线为外排桩边外放2000mm，随时注意边坡的稳定性。挖出的土方及时运到指定的地方。基础底留20-30cm厚原位土，采用人工开挖。

### 3、土方回填

基坑清理→土质检验→分层铺土→夯实→检查密实度→修整找平→下一层回填。

### 4、桩基工程

本工程桩基础采用管桩和方桩，管桩为PHC-500(110)AB-C80，共计474根；方桩为YZH-300A-9SN-C60，共计28根，采用静压沉桩，施工流程为：测量放线定桩位→桩机就位→复查桩位→喂桩、吊桩、对准桩位→接桩→送桩→沉桩结束→桩基移位→全部沉桩结束后回填桩孔。

### 5、基坑支护

本工程基坑采用拉森IV钢板桩进行支护，桩长12m，上部采用H400型钢围檩，采用H40型钢进行支撑。桩顶后坡面挂网喷射细石砼并配置网钉，桩后顶面进行注浆加固。打桩采用静压施工法。

### 6、管线铺设

沟槽开挖采用机械开挖为主，人工为辅的原则进行施工，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施工，确保槽底土结构不被扰动。在槽底预留大于20cm厚土层，人工清理平整，防止超挖使管基松动破坏。沟槽底两侧留出相应工作面宽度及排水沟宽度，根据土质情况确定沟槽放坡系数。

沟槽开挖出的土作为回填材料，存放于沟槽一侧，余土作为绿化区填土。

### 7、绿化种植

绿化区域土方填筑→场地平整→绿化地清理→土壤改良（覆土）→营造地形→放样→挖穴施有机肥→苗木采购→苗木检验→苗木种植→绑扎固定→表土

细整施有机肥→草坪铺植→养护修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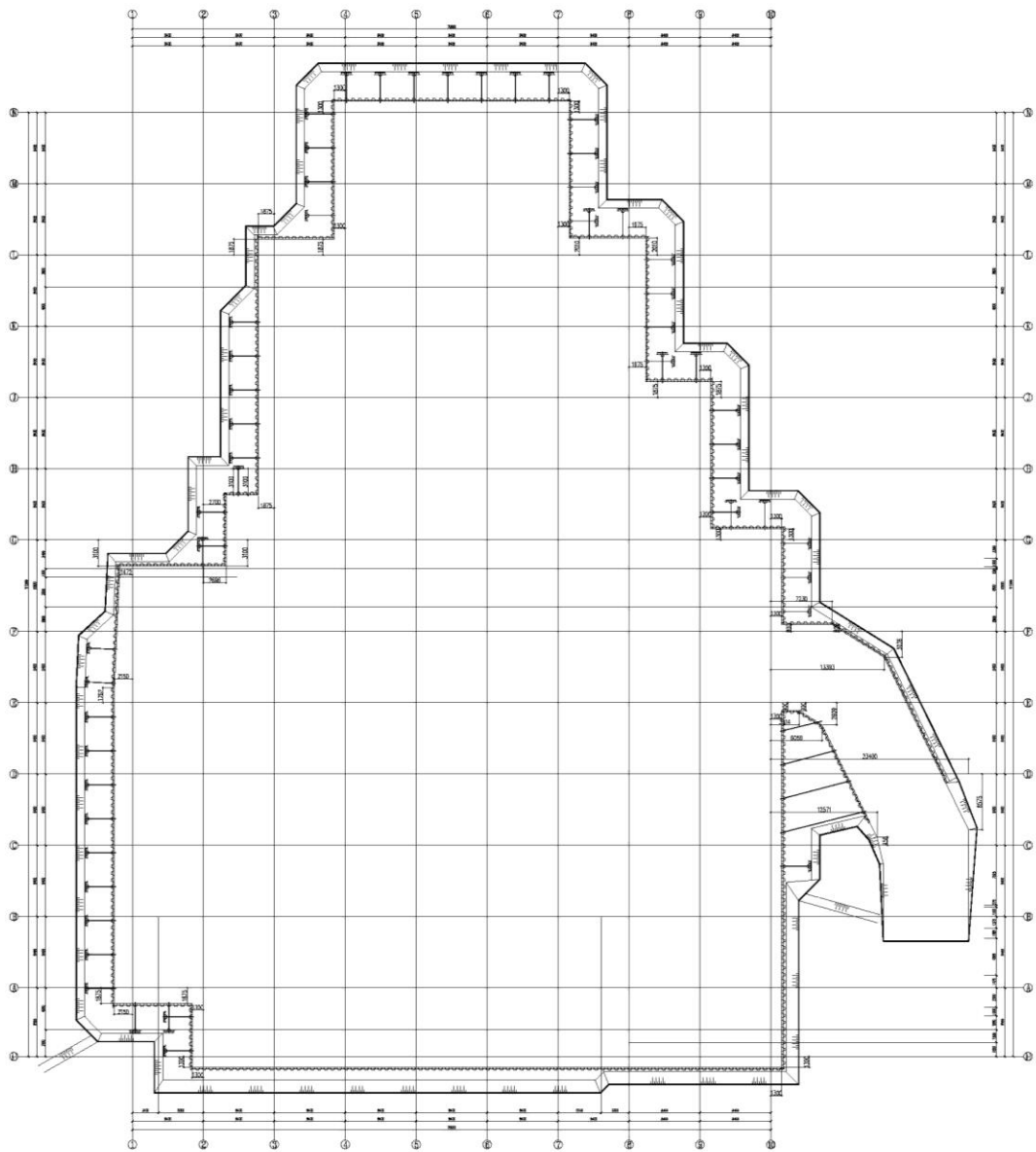


图1-9 基坑支护平面图



原地面平均高程为3.0m，地下室区域基坑坑底平均高程为-1.45m，挖深4.45m，挖方2.10万 $m^3$ ；非地下室区域基坑坑底平均高程为0.40m，挖深2.60m，挖方0.01万 $m^3$ 。

表1-5 建筑区开挖土方计算表

分区	面积 ( $m^2$ )	原始标高 (m)	开挖基底标高 (m)	开挖深度 (m)	挖方量 ( $m^3$ )
基坑开挖	4722.92	3.00	-1.45	4.45	2.10
地下室范围外开挖	26.70	3.00	0.40	2.60	0.01
合计					2.11

## ②回填

非地下室区域基础开挖底标高0.40m，一层底板底高程4.35m，铺装层0.14m，回填厚度3.81m，填方0.01万 $m^3$ 。

表1-6 建筑区回填土方计算表

分区	面积 ( $m^2$ )	底标高 (m)	地坪标高 (m)	回填深度 (m)	回填量 ( $m^3$ )
地下室范围外回填	26.70	0.40	4.35	3.81	0.01
合计					0.01

## (2)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 ①开挖

地下室范围内道路及配套设施区占地面积1102.02 $m^2$ ，原地面平均高程为3.0m，基坑坑底高程为-1.45m，挖深4.45m，挖方0.49万 $m^3$ 。

地下室范围外原地面标高较低，无开挖量。

项目各类管线总长1256m，埋深按1m计，得管线工程二次开挖土方0.08万 $m^3$ 。

地下室四周放坡处挖方0.13万 $m^3$ 。

表1-7 道路区开挖土方计算表

分区	面积 ( $m^2$ )	原始标高 (m)	开挖基底标高 (m)	开挖深度 (m)	挖方量 ( $m^3$ )
基坑开挖	1115.74	3.00	-1.45	4.45	0.50
管线工程					0.08
开挖边坡					0.13
合计					0.71

## ②回填

地下室顶板覆土范围1102.02 $m^2$ ，底板顶面高程3.3m，道路顶高程4.2m，顶

板覆土厚度1.94m（扣除道路结构层），顶板覆土量0.41万m<sup>3</sup>。

非地下室区域面积2993.58m<sup>2</sup>，原地面高程3.00m，道路顶标高4.20m，回填深度0.59m（扣除道路结构层），回填量0.18万m<sup>3</sup>。

项目各类管线总长1256m，管线工程回填土方0.06万m<sup>3</sup>。

地下室区域放坡处回填方0.13万m<sup>3</sup>。

**表1-8 道路区回填土方计算表**

分区	面积 (m <sup>2</sup> )	底标高 (m)	路面标高 (m)	回填深度 (m)	挖方量 (万 m <sup>3</sup> )
顶板覆土	1115.74	3.30	4.20	0.29	0.03
地下室范围外回填	2993.58	3.00	4.20	0.59	0.18
管线工程					0.06
边坡回填					0.13
合计					0.40

### (3)绿化区

#### ①开挖

地下室范围内绿化区占地面积887.15m<sup>2</sup>，原地面平均高程为3.0m，基坑坑底高程为-1.45m，挖深4.45m，挖方0.39万m<sup>3</sup>。

地下室范围外绿化区原地面高程较低，无挖方量。

**表1-9 绿化区开挖土方计算表**

分区	面积 (m <sup>2</sup> )	原始标高 (m)	开挖基底标高 (m)	开挖深度 (m)	挖方量 (万 m <sup>3</sup> )
基坑开挖	887.15	3.00	-1.45	4.45	0.39
合计					0.39

#### ②回填

地下室范围内绿化区覆土范围887.15m<sup>2</sup>，底板顶面高程3.30m，覆土标高4.20m，覆土厚度0.90m(其中表层40cm进行土壤改良)，顶板一般覆土量0.04万m<sup>3</sup>。

地下室范围外绿化区占地面积1324.81m<sup>2</sup>，基底高程为3.00m，覆土标高4.20m，覆土厚度1.20m(其中表层40cm进行土壤改良)，回填一般土方量0.11万m<sup>3</sup>。

绿化区面积共2211.96 m<sup>2</sup>，绿化覆土40cm厚，绿化覆土量为0.09万m<sup>3</sup>。

表1-10 绿化区回填土方计算表

分区	面积 (m <sup>2</sup> )	底标高 (m)	地面标高 (m)	回填深度 (m)	挖方量 (万 m <sup>3</sup> )
顶板覆土	887.15	3.30	4.20	0.50	0.04
地下室范围外回填	1324.81	3.00	4.20	0.80	0.11
绿化覆土	2211.96			0.40	0.09
合计					0.24

### 1.4.3 土石方总平衡

综上，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 3.85 万 m<sup>3</sup>，其中开挖土方量 3.20 万 m<sup>3</sup>，填方 0.65 万 m<sup>3</sup>，由于项目区周围均为道路及厂房，无临时用地可用于临时堆土，因此除后期管线二次开挖土方外，其余开挖土方均考虑外运进行综合利用，回填土方采用外购，借方 0.57 万 m<sup>3</sup>，余方 3.12 万 m<sup>3</sup>。

余方运至中交一公局项目部进行回填利用，借方采用苏州市吴中区尹山大桥扩建工程项目部回填绿化项目多余土方。

表 1-11

工程土石方平衡汇总表

单位: m<sup>3</sup>

项目组成		挖方	填方	调入		调出		借方	余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①	建筑区	基坑开挖	2.10						2.10
②		地下室范围外开挖	0.01						0.01
③		地下室范围外回填		0.01					0.01
④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基坑开挖	0.49						0.49
⑤		顶板覆土		0.03				0.03	
⑥		地下室范围外回填		0.18				0.18	
⑦		管线工程	0.08	0.06			0.02	⑪	
⑧		基坑边坡	0.13	0.13					0.13
⑨	绿化区	基坑开挖	0.39						0.39
⑩		顶板覆土		0.04				0.04	
⑪		地下室范围外回填		0.11	0.02	⑦			0.09
⑫		绿化覆土		0.09				0.09	
合计		3.20	0.65					0.57	3.12

注: 1.挖方+借方+调入=填方+余方+调出。

2.土方均为自然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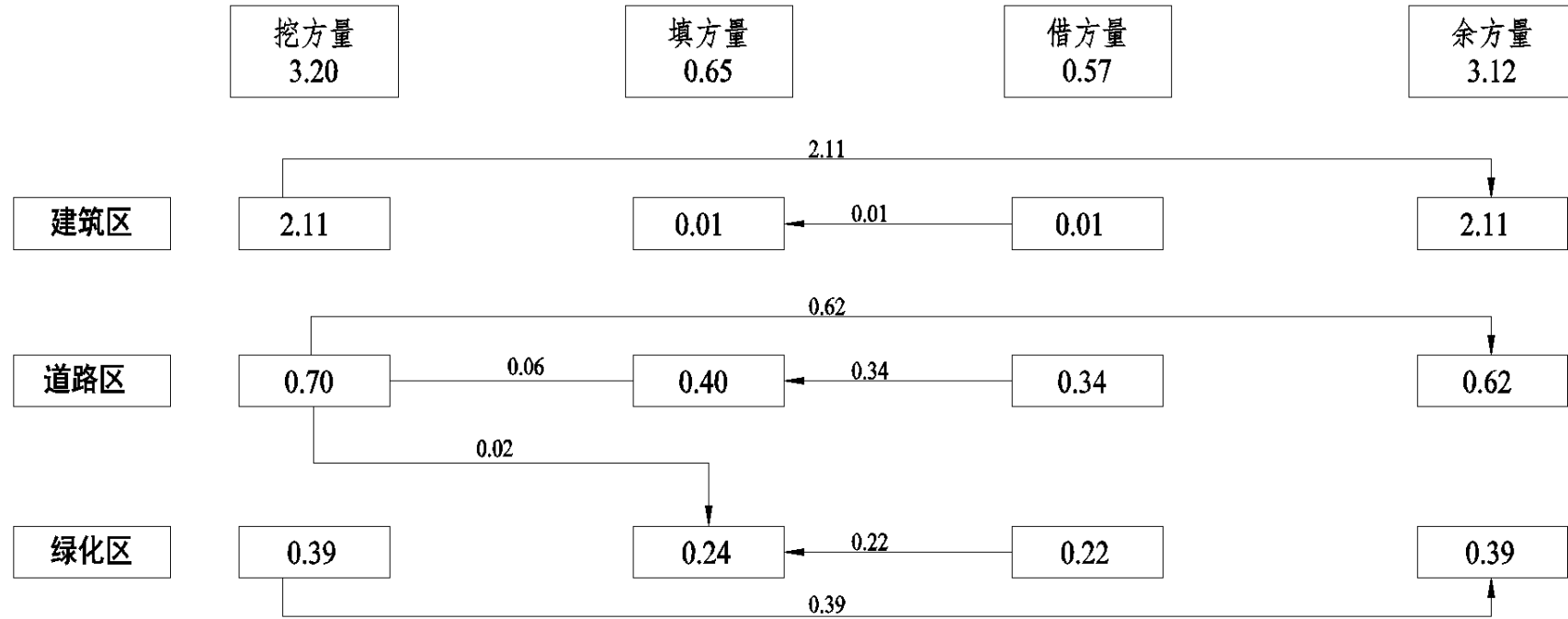


图 1-11 工程土方流向框图

单位: m<sup>3</sup>

## 1.5 施工进度

工程施工进度情况见表1-12。

表1-12 工程进度计划表

序号	项目内容	2022年												2023年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1	施工准备期	—																	
2	下部工程	基坑支护	—																
3		桩基工程		—															
4		基坑开挖			—														
5		底板基础				—													
6	主体工程	地下建筑物主体				—	—												
7		地上建筑物主体						—	—										
8		装饰装修								—	—								
9		水电附属									—	—							
10	室外工程											—	—	—					
11	扫尾完工															—			

## 1.6 自然概况

项目区所处位置属三角洲冲积、湖积平原地貌单元，勘察期间，场地普遍分布有杂填土。

项目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湿润，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无霜期长。

表1-13 项目区气候要素特征表

气象要素		数值	备注
气温	多年平均气温	15.7℃	
	极端最高气温	41.0℃	2013年8月7日
	极端最低气温	-11.7℃	1977年1月31日
	≥10℃积温	4943℃·d	
降水量	多年平均降水量	1088.5mm	
	最大年降水量	1767.0mm	1991年
	最小年降水量	672.9mm	1978年
	雨季时段	5~9月	
蒸发量	多年平均蒸发量	1283.8mm	
无霜期	多年平均无霜期	230d	
风	年均风速	3.6m/s	
	主导风向	东南风	
	最大瞬时风速	19 m/s	1972年8月17日
	大风日数	16d	

项目区代表站为京杭运河枫桥站，汛期多年平均水位3.11m（本节水位均为吴淞高程），历史最高水位4.82m（2016年7月2日）。

项目区防洪50年一遇设计洪水位4.66m。本地区警戒水位3.80m。

境域土壤肥沃，地带性土壤为黄棕壤，主要土壤为平原水稻土。

吴中区地处北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带，气候湿润，雨水充沛，地形复杂，生态环境多样，植物种类繁多，植被资源丰富，林草覆盖率30%左右。

### **1.7 生态敏感区**

生态敏感区是指那些对人类生产、生活活动具有特殊敏感性或具有潜在自然灾害影响，极易受到人为的不当开发活动影响而产生生态负面效应的地区。

项目区位于吴中区木渎镇，属于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项目区距离太湖4km，距离木横河及陈家浜均5m（建筑后退5m），均不在其管理（生态管控）范围内。此外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

## 2 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防治目标

### 2.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应包括项目永久征地、临时占地(含租赁土地)以及其他使用与管辖区域。综合确定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11hm<sup>2</sup>。

### 2.2 分区依据

根据实地调查结果，在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内，依据工程布局、施工扰动特点、建设时序、地貌特征、自然属性、水土流失影响等进行分区。

### 2.3 分区原则

- 1) 各区之间应具有显著差异性；
- 2) 同一区内造成水土流失的主导因子和防治措施应相近或相似；
- 3) 根据项目的繁简程度和项目区自然情况，防治区可划分为一级或多级；
- 4) 一级区应具有控制性、整体性、全局性，线型工程应按土壤侵蚀类型、地形地貌、气候类型等因素划分一级区，二级区及其以下分区应结合工程布局、项目组成、占地性质和扰动特点进行逐级分区；
- 5) 各级分区应层次分明，具有关联性和系统性。

### 2.4 防治分区

根据主体工程平面布置、施工布置、各项工程建设生产特点和新增水土流失类型、侵蚀强度、危害程度、范围及治理的难易程度，结合工程新增水土流失方式、侵蚀强度分析预测结果和治理措施的一致性，将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 4 个防治分区：建筑区、道路及配套设施区、绿化区、施工生产区，总面积 1.11hm<sup>2</sup>。其中施工生产区位于红线范围内。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见表 2-1。

表 2-1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单位: hm<sup>2</sup>

防治分区	面积	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备注
建筑区	0.48	工业用地	永久占地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0.41		永久占地	
绿化区	0.22		永久占地	
施工生产区	(0.03)			位于红线范围内
合计	1.11			

## 2.5 执行标准等级

项目区位于木渎镇,属于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对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18),拟定本工程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防治标准。

## 2.6 防治目标

项目区为南方红壤区,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规定,本项目防治目标为:①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8%;②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0(在轻度侵蚀为主的区域不应小于 1);③渣土防护率 97%;④表土保护率不考虑(本工程无可剥离表土);⑤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⑥林草覆盖率为 19.98%(林草植被受限项目,按政府部门批复取值)。详见下表。

表 2-2 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

防治标准	一级防治标准防治目标值		按土壤侵蚀强度	防治目标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轻度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8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	0.90	+0.10		1.00
渣土防护率(%)	95	97		95	97
表土保护率(%)	92	92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8			98
林草覆盖率(%)	—	25			19.98(受限项目)

## 3 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 3.1 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评价

本项目位于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 410 号遍净厂区北侧三角地，选址唯一，属于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未占用河流两岸、河湖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未占用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

本项目未在崩塌和滑坡危险区、泥石流易发区内设置取土（石、砂）场，未在对公共设施、基础设施、工业企业、居民点等有重点影响的区域设置弃土（石、渣、灰、矸石、尾矿）场。

综上，从水土保持角度分析，选址合理，工程建设是可行的。

### 3.2 建设方案评价

#### （1）平面布置评价

场地原地貌为平原，平面布置符合区域控制性规划要求。

#### （2）竖向布置评价

本工程室内地坪4.50m，室外道路4.20m，片区50年一遇防洪水位2.734m，满足防洪要求。

#### （3）水土保持敏感区评价

项目区位于吴中区木渎镇，属于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项目区距离太湖 4km，距离木横河及陈家浜均 5m（建筑后退 5m），均不在其管理（生态管控）范围内，此外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

### 3.3 工程占地评价

本项目占地面积1.11hm<sup>2</sup>，均为永久占地。永久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施工结束后永久占地将被建筑物、道路及绿化覆盖，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 3.4 土石方评价

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 3.85 万 m<sup>3</sup>，其中开挖土方量 3.20 万 m<sup>3</sup>，填方 0.65 万 m<sup>3</sup>，借方 0.57 万 m<sup>3</sup>，余方 3.12 万 m<sup>3</sup>。余方运至中交一公局项目部进行回填利用，借方采用苏州市吴中区尹山大桥扩建工程项目部回填绿化项目多余土方。

**从后期利用方向上分析：**土方用于项目回填，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从运输距离上分析：**综合利用场地位于吴中区，运输距离约 17.4km，运输距离合理，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运输路线：**运输路线主要途经木东路——吴中大道——东吴南路，运输距离合理。运输车辆出场前均经洗车平台清洗，运输过程中做好密封、遮盖等相应措施，避免土方洒落造成水土流失。

**从土方材质上分析：**工程余方以粉质粘土和粉土为主，可塑状态，中等压缩性，土质均匀，晒干后可用于路基拌灰土回填，满足回填要求。

土方工程中回填所需土方充分利用开挖土方，避免土方二次调运，减少土方裸露面。多余土方承诺进行回填综合利用，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 3.5 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界定

通过查阅主体设计文件，结合现场调查，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的相关界定原则，本方案将主体设计中的综合绿化、临时排水沟等措施界定为水土保持措施，纳入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体系，具体工程量详见下表：

**表 3-1 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界定表**

序号	防治分区	界定为水土保持措施	不界定为水土保持措施
一	<b>建筑区</b>		
1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2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坑底排水沟、集水井
二	<b>道路及配套设区</b>		
1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透水铺装	
2	临时措施	洗车平台、基坑顶截水沟、沉沙池	场地硬化、施工围挡
二	<b>绿化区</b>		
1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2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表3-2 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量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工程量	单价 (元)	投资(万 元)	实施时段	拆除时间
一	<b>建筑物防治区</b>						
(一)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m	223	350	7.81	2022.07	
(一)	临时措施						
1	密目网苫盖	hm <sup>2</sup>	0.48	40000	1.92	2022.06	2022.06
二	<b>道路及配套设施区</b>						
(一)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m	582	500	29.10	2022.07	
2	透水铺装	m <sup>2</sup>	435.4	80	3.48	2023.02	
(二)	临时措施						
1	洗车平台	座	1	10000	1.00	2022.04	2023.06
3	基坑顶截水沟	m	428	200	8.56	2022.04	2023.04
4	沉沙池	座	1	7000	0.70	2022.04	2023.06
三	<b>绿化防治区</b>						
(一)	工程措施						
1	土地整治	hm <sup>2</sup>	0.22	53000	1.17	2023.01	
(二)	植物措施						
1	综合绿化	hm <sup>2</sup>	0.22	4000000	88.00	2023.01	
合计					141.74		

## 4 可能造成水土流失量分析

### 4.1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

根据实地调查，结合主体工程设计资料，本工程建设征占、扰动土地面积 1.11hm<sup>2</sup>，未损毁植被，产生余方 3.12 万 m<sup>3</sup>，不弃土。详见表 4-1。

**表 4-1 工程建设扰动土地、损毁植被及弃方表**

项目区	扰动地表面积 (hm <sup>2</sup> )	损毁植被面积 (m <sup>2</sup> )	产生余方量 (万m <sup>3</sup> )
建筑区	0.48	0	2.11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0.41	0	0.62
绿化区	0.22	0	0.39
<b>合计</b>	<b>1.11</b>	<b>0</b>	<b>3.12</b>

### 4.2 水土流失量预测

#### 4.2.1 预测单元

本方案划分 3 个基本的水土流失预测单元：建筑区、道路及配套设施区和绿化区。

**表 4-2 水土流失预测单元表**

项目区	预测单元	扰动地表面积 (hm <sup>2</sup> )
建筑区	建筑	0.48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道路、广场、车位、施工办公、生产区	0.41
绿化区	绿化、施工办公、生产区	0.22
<b>合计</b>		<b>1.11</b>

#### 4.2.2 预测时段

##### 1) 调查时段

本工程于2022年04月开工，对已发生的水土流失量进行调查、分析，调查时段为2022年04月至2022年12月。

**表 4-3 水土流失调查时段表**

阶段	调查单元	面积 (hm <sup>2</sup> )	起止时间		调查时段 (a)
施工期	建筑区	0.48	2022.04	2022.06	0.25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0.41	2022.04	2022.12	0.75
	绿化区	0.22	2022.04	2022.12	0.75

##### 2) 预测时段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及工程建设特

点，工程水土流失预测时段分为施工期和自然恢复期。

施工期预测时间应按连续 12 个月为一年计；不足 12 个月，但达到一个雨(风)季长度的，按一年计；不足一个雨(风)季长度的，按占雨(风)季长度的比例计算。

自然恢复期取 2 年。

**表 4-4 水土流失预测时段表**

阶段	调查单元	面积 (hm <sup>2</sup> )	起止时间		调查时段 (a)
施工期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0.41	2023.01	2023.04	0.8
	绿化区	0.22	2023.01	2023.04	0.8
自然恢复期	绿化区	0.22	2023.05	2025.04	2

#### 4.2.3 土壤侵蚀模数

##### 1) 已造成水土流失量调查

经现场实地探勘及调查分析，根据类似工程的水土流失情况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施工期扰动后，在建场地土壤侵蚀模数达轻度，取值见下表。

**表 4-5 已发生水土流失量计算表**

序号	预测单元	土壤侵蚀模数 (t/km <sup>2</sup> ·a)
		施工期
1	建筑区	600
2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700
3	绿化区	700

##### 2) 后续施工过程中水土流失预测

根据项目区地形地貌、土地类型、降雨情况、土壤母质、植被覆盖等基本情况，通过现场踏勘、调查，咨询当地水保专家，以及向当地水利部门和群众了解情况，参照苏州地区相关监测资料，综合分析确定该区的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300t/(km<sup>2</sup>·a)，属微度侵蚀区。

项目建设施工期，破坏了原有地貌，造成大面积土壤裸露，使土壤侵蚀模数大大增加。根据项目区所在南方红壤区侵蚀强度分级，通过分析各建设时期的水土流失特征来确定建设期各预测时段的侵蚀模数。各期各阶段土壤侵蚀模数选取参考表 4-6。

表4-6 扰动后土壤侵蚀模数值表

序号	预测单元	土壤侵蚀模数 (t/km <sup>2</sup> ·a)	
		施工期	自然恢复期
1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1500	
2	绿化区	1600	400

## 4.2.4 预测结果

## 1、计算公式

$$W = \sum_{i=1}^n \sum_{k=1}^3 F_i * M_{ik} * T_{ik}$$

式中：W——扰动地表土壤流失量，t；

i——预测单元 (i=1、2、3……、n)；

k——预测时段(j=1、2、3)，指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和自然恢复期。

F<sub>i</sub>——第 i 个预测单元的面积，km<sup>2</sup>；

M<sub>ik</sub>——扰动后不同预测单元不同时间段的土壤侵蚀模数，t/(km<sup>2</sup>·a)；

T<sub>ik</sub>——预测时段 (扰动时段)，a。

## 2、预测结果

## 1) 已造成水土流失量

表4-7 工程已产生的水土流失量调查结果表

序号	侵蚀时段	调查单元	扰动面积	调查评估时段	预测侵蚀模数	背景侵蚀模数	预测水土流失量	背景水土流失量	新增水土流失量
			hm <sup>2</sup>	a	t/km <sup>2</sup> ·a	t/km <sup>2</sup> ·a	t	t	t
1	施工期	建筑区	0.48	0.25	600	300	0.72	0.36	0.36
2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0.41	0.75	700	300	2.15	0.92	1.23
3		绿化区	0.22	0.75	700	300	1.16	0.50	0.66
总计							<b>4.03</b>	<b>1.78</b>	<b>2.25</b>

经计算，该工程已产生土壤流失总量约为4.03t，背景水土流失量为1.78t，新增水土流失量约2.25t。

## 2) 后续施工过程中水土流失预测

本方案根据前文确定的参数，对照各个区域的扰动面积，对后续工程建设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预测，结果见表4-8。

**表4-8 工程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量预测结果表**

序号	侵蚀时段	调查单元	扰动面积	调查评估时段	预测侵蚀模数	背景侵蚀模数	预测水土流失量	背景水土流失量	新增水土流失量
			hm <sup>2</sup>	a	t/km <sup>2</sup> ·a	t/km <sup>2</sup> ·a	t	t	t
1	施工期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0.41	0.8	1500	300	4.92	0.98	3.94
2		绿化区	0.22	0.8	1600	300	2.82	0.53	2.29
3	自然恢复期	绿化区	0.22	2	400	300	1.76	1.32	0.44
总计							<b>9.50</b>	<b>2.83</b>	<b>6.67</b>

经计算，该工程后续土壤流失总量约为9.50t，背景水土流失量为2.83t，新增水土流失量约6.67t。

### 3、整个工程水土流失总量

**表4-9 工程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量预测结果表**

名称	时段	已造成（预测）水土流失量	背景水土流失量	新增水土流失量
已发生水土流失量	施工期	4.03	1.78	2.25
后期预测水土流失量	施工期	7.74	1.51	6.23
	自然恢复期	1.76	1.32	0.44
总计		<b>13.53</b>	<b>4.61</b>	<b>8.9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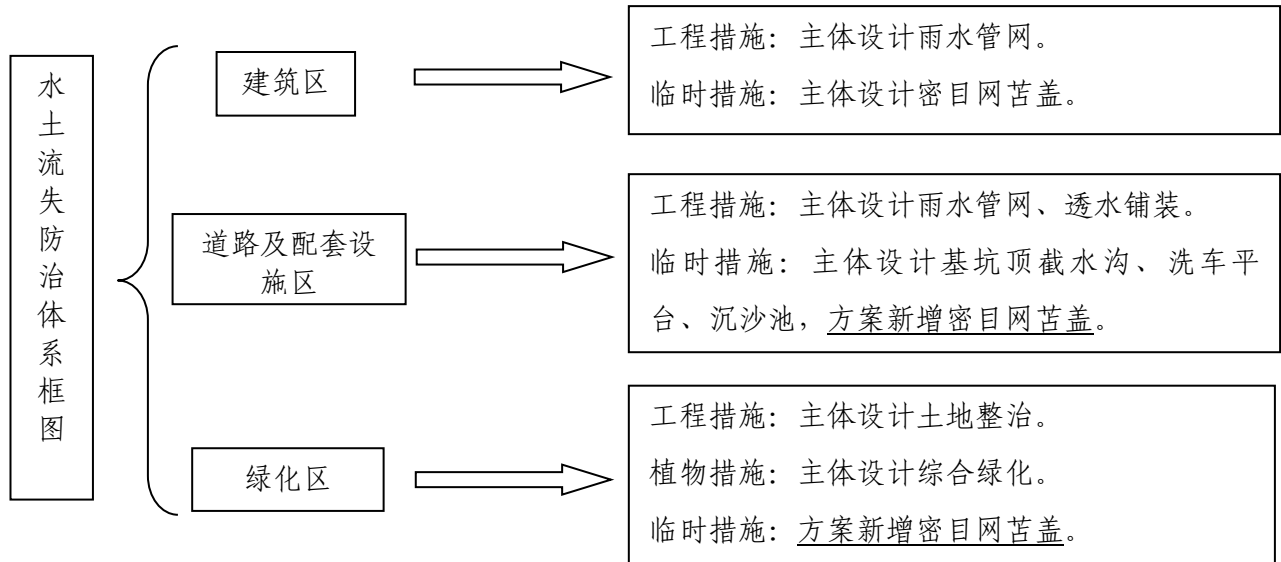
整个项目产生水土流失总量为13.53t，背景水土流失量为4.61t，新增水土流失量为8.92t。

后续产生水土流失的主要区域是道路及配套设施区，施工期是水土流失的重要时段，在施工过程中，应结合施工情况，采取排水、沉沙等临时防护措施。

## 5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布设

### 5.1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经调查、论证和分析，主体已设计较完善的水土保持措施，形成较完善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



#### 1.建筑区

##### (1)工程措施

##### ①雨水管网

主体设计在建筑区布置雨水管网 223m，材质采用热浸镀锌钢管。

##### (2)临时措施

##### ①临时苫盖

土方开挖过程中采用密目网苫盖，苫盖面积 0.48hm<sup>2</sup>。

表5-1 建筑区防治措施布设情况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结构形式	布设位置	实施时段	工程量
建筑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主体）	热浸镀锌钢管	建筑物	施工期	223m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主体）	密目网	裸露面	施工期	0.48hm <sup>2</sup>

#### 2.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 (1)工程措施

## ①雨水管网

主体设计在道路两侧布置雨水管网 582m，材质采用 UPVC 管。

## ②透水铺装

主体设计透水铺装 435.4m<sup>2</sup>，做法为 60mm 厚透水砖+30mm 厚中粗砂+300mm 天然级配砂石，底部素土夯实。

## (2)临时措施

## ①基坑顶截水沟

主体设计在基坑顶四周设置截水沟 428m，采用 M10 砂浆砖砌形式，尺寸为 30×30cm。

## ②临时苫盖

施工裸露面采用密目网苫盖，苫盖面积 0.41hm<sup>2</sup>。

## ③沉沙池

在施工出入口设置砖砌沉沙池 1 座，尺寸为 3×2×1.5m 雨水经过沉沙池沉淀后排入市政管网。

## ④洗车平台

在施工出入口设置混凝土洗车平台 1 座，长 6m，宽 4m，深度 0.6m，对出入车辆进行冲洗。

**表 5-2 施工生产区防治措施布设情况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结构形式	布设位置	实施时段	工程量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UPVC	道路两侧	施工期	582m
		透水铺装	透水砖		施工期	435.4m <sup>2</sup>
	临时措施	洗车平台	混凝土	出入口	施工期	1座
		沉沙池	砖砌	出入口	施工期	1座
		基坑顶截水沟（主体）	砖砌	基坑外围	施工期	428m
		临时苫盖（新增）	密目网	裸露面	施工期	0.41hm <sup>2</sup>

### 3.绿化区

#### (1)工程措施

##### ①土地整治

主体设计绿化种植前进行土地整治，面积 0.22hm<sup>2</sup>。

## (2)工程措施

### ①综合绿化

主体设计综合绿化面积 0.22hm<sup>2</sup>。

## (3)临时措施

### ①临时苫盖

主体设计绿化种植前对裸露面采用密目网苫盖，苫盖面积 0.22hm<sup>2</sup>。

**表 5-3 绿化区防治措施布设情况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结构形式	布设位置	实施时段	工程量
施工生产区	工程措施	土地平整（主体）		绿化区	施工期	0.22hm <sup>2</sup>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主体）		绿化区	施工期	0.22hm <sup>2</sup>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新增）	密目网	绿化区	施工期	0.22hm <sup>2</sup>

## 5.2 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

本工程各防治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见表5-4。

**表5-4 各防治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工程量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防治措施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建筑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223	主体已列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hm <sup>2</sup>	0.48	主体已列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582	主体已列
		透水铺装	m <sup>2</sup>	435.4	主体已列
	临时措施	基坑顶截水沟	m	428	主体已列
		沉沙池	座	1	主体已列
		洗车平台	座	1	主体已列
	密目网苫盖	hm <sup>2</sup>	0.41	方案新增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 <sup>2</sup>	0.22	主体已列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hm <sup>2</sup>	0.22	主体已列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hm <sup>2</sup>	0.22	方案新增



## 6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 6.1 编制依据

- 1) 《水土保持工程概（估）算编制规定》（水总[2003]67号）；
- 2) 《水土保持工程概算定额》（水总[2003]67号）；
- 3) 《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水总[2003]67号）；
- 4) 《江苏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7年版）；
- 5) 《江苏省水利工程概算定额》建筑工程（2017年版）；
- 6) “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
- 7) 《工程勘测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国家计委、建设部发布的计价格[2002]10号）；
- 8) “关于印发《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综[2014]39号）；
- 9) “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的通知”（苏价农[2018]112号）；
- 10)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的通知（办水总[2016]132号）；
- 11)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办财务函〔2019〕448号）；
- 12) 《省水利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苏水基[2019]6号）
- 13) 国家和地方其他有关政策和法规。

### 6.2 编制说明及概算成果

水土保持投资由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独立费用和水土保持补偿费等构成。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均为主体已有，本次依据有关规定计算独立费用、预备费和水土保持补偿费，最终得出水土保持方案的静态投资和总投

资。

### 6.2.1 编制说明

#### (1)独立费用

设计费：为水土保持报告表的编制费。取合同价。

#### (2)预备费

只计列基本预备费，基本预备费按工程措施、植物措施、施工临时工程和独立费用 4 项之和的 3% 计列。

#### (3)水土保持补偿费

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为 1.2 元/m<sup>2</sup>。

### 6.2.2 概算成果

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149.53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投资141.74万元，本方案新增水保投资7.79元。

按分部工程分类，工程措施41.56万元，植物措施88.00万元，施工临时工程12.95万元，独立费用5.50万元，基本预备费0.19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13285.2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概算见表6-1~6-4。

表 6-1 水土保持工程投资概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方案新增					主体已有水保投资	水保工程总投资
		建安工程费	林草措施费		独立费	合计		
			栽植及抚育费	苗木、种子费				
<b>一</b>	<b>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b>						<b>41.56</b>	<b>41.56</b>
1	建筑区						7.81	7.81
2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32.58	32.58
3	绿化区						1.17	1.17
<b>二</b>	<b>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b>						<b>88.00</b>	<b>88.00</b>
1	绿化区						88.00	88.00
<b>三</b>	<b>第三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b>					<b>0.77</b>	<b>12.18</b>	<b>12.95</b>
1	建筑区						1.92	1.92
2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0.49				0.49	10.26	10.75
3	绿化区	0.26				0.26		0.26
4	其他临时工程	0.02				0.02		0.02
<b>四</b>	<b>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b>					<b>5.50</b>	<b>5.50</b>	<b>5.50</b>
1	建设管理费					0.00	0.00	0.00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0.00	0.00	0.00
3	科研勘测设计费					3.50	3.50	3.50
4	水土保持监测费					0.00	0.00	0.00
5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2.00	2.00	2.00
<b>五</b>	<b>一至四部分合计</b>					<b>6.27</b>	<b>141.74</b>	<b>148.01</b>
<b>六</b>	<b>基本预备费 3%</b>					<b>0.19</b>		<b>0.19</b>
<b>七</b>	<b>静态总投资</b>					<b>6.46</b>	<b>141.74</b>	<b>148.20</b>
<b>八</b>	<b>水土保持补偿费</b>					<b>1.33</b>		<b>1.33</b>
<b>九</b>	<b>工程总投资</b>					<b>7.79</b>	<b>141.74</b>	<b>149.53</b>

表 6-2 水土保持措施投资概算表

序号	工程费用和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复价 (万元)
<b>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b>					<b>41.56</b>
一	建筑区				7.81
1	雨水管网 (主体已有)	项	1	78100	7.81
二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32.58
1	雨水管网 (主体已有)	项	1	291000	29.10
2	透水铺装 (主体已有)	项	1	34800	3.48
三	绿化区				1.17
1	土地整治 (主体已有)	项	1	11700	1.17
<b>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b>					<b>88.00</b>
一	绿化区				88.00
1	综合绿化 (主体已有)	项	1	880000	88.00
<b>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b>					<b>12.95</b>
一	建筑区				1.92
1	密目网苫盖 (主体已有)	项	1	19200	1.92
二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10.75
1	洗车平台 (主体已有)	项	1	10000	1.00
2	基坑顶截水沟 (主体已有)	项	1	85600.00	8.56
3	密目网苫盖 (方案新增)	hm <sup>2</sup>	0.41	12000.00	0.49
4	沉砂池 (主体已有)	项	1	7000	0.70
三	绿化区				0.26
1	密目网苫盖 (方案新增)	hm <sup>2</sup>	0.22	12000.00	0.26
四	其他临时工程				0.02
<b>一~三部分合计</b>				<b>142.51</b>	

表 6-3 独立费用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编制依据及计算公式	投资(万元)
1	建设管理费	万元	按以一至三部分之和的 2% 计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万元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 (发改价格[2007]670 号)	
3	科研勘测设计费	万元		3.50
	勘测费	万元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 号)	
	设计费	万元		
	水土保持报告书编制费	万元	合同价	3.50
4	水土保持监测费	万元	合同价	
5	水保设施竣工验收费	万元	合同价	2.00
	合计	万元		<b>5.50</b>

表6-4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计算表

项目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计征面积 (m <sup>2</sup> )	单价 (元)	合计 (元)
永久占地	11070.9	11071	1.20	13285.2
临时占地	0			
计征	11070.9	11071		13285.2

### 6.2.3 效益分析

本方案应达到下列防治水土流失的基本目标:

1、定性目标:

- 1) 项目建设区的原有水土流失得到基本治理。
- 2) 新增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
- 3) 生态得到最大限度的保护, 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 4) 水土保持设施安全有效。

表6-5 设计水平年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实现情况评估表

评估指标	计算依据	单位	数量	计算结果	防治目标	达标情况	备注
水土流失治理度(%)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hm <sup>2</sup>	1.10	99.1%	98%	达标	
	水土流失总面积	hm <sup>2</sup>	1.11				
土壤流失控制比	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sup>2</sup> ·a	500	1.67	1.0	达标	
	方案实施后土壤侵蚀强度	t/km <sup>2</sup> ·a	300				
渣土防护率(%)	采取措施实际拦挡的临时堆土量	万m <sup>3</sup>	0.079	98.8%	97%	达标	
	临时堆土总量	万m <sup>3</sup>	0.08				
表土保护率(%)	保护的表土数量	m <sup>3</sup>	*	无可剥离表土			
	可剥离表土总量	m <sup>3</sup>	*				
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面积	m <sup>2</sup>	0.22	99%	98%	达标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m <sup>2</sup>	0.22				
林草覆盖率(%)	林草植被面积	hm <sup>2</sup>	0.22	19.98%	19.98%	达标	林草植被受限项目
	项目区总面积	hm <sup>2</sup>	1.11				

通过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的实施，设计水平年各项防治指标分别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9.1%，土壤流失控制比1.67，渣土防护率98.8%，林草植被恢复率99%，林草覆盖率19.98%，均达到防治目标值。由于本工程不涉及临时堆土及表土，因此渣土防护率和表土保护率指标不考虑。采取本方案提出的措施后，工程建设区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减少了坡面径流冲刷，促进生态系统向良性态势发展，具有良好的基础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达到标准要求。

## 7 水土保持管理

### 7.1 组织管理

水土保持是我国一项基本国策。为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减少自然灾害，改善生态环境，发展生产，使项目影响区域可持续发展，需要各级领导高度重视项目水土流失的防治工作，建立、健全领导协调组织机构、专职机构，实行目标责任制，真正把水土保持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土保持方案报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实施，协调本方案与主体工程的关系。建设单位明确水土保持责任人员，负责水土保持方案的委托编制，以及方案的实施工作。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谁造成水土流失，谁负责治理”的原则，水土保持方案经报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由建设单位负责实施落实。

3) 建立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把水土保持列为质量考核的内容之一。

4) 由建设单位或具有相应能力的单位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时，建设单位需提交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及水土保持监理报告等。

5) 经常深入工程现场进行检查和观测，掌握工程施工和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状况及其防治措施落实状况，为有关部门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

6) 建立、健全各项档案，积累、分析整编资料，总结经验，不断改进水土保持管理工作。

7) 加强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工作业绩考核，必要时委托相关单位或独自开展科学研究和技术革新工作，使工程发挥最佳的经济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

### 7.2 施工监理

根据《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

通知》（苏水规〔2021〕8号），凡主体工程开展监理工作的项目，应当按照水土保持监理标准和规范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其中，征占地面积在50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在50万立方米以上的项目，应当配备具有水土保持专业监理资格的工程师；征占地面积在200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在200万立方米以上的项目，应当由具有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专业资质的单位承担监理任务。

本工程占地面积 $1.11\text{hm}^2$ ，土石方挖填总量 $3.85\text{万m}^3$ 。施工现场需配备专业监理资格的工程师，项目水土保持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中，形成以项目法人（业主）、承包商、监理工程师三方相互制约，以监理工程师为依托的合同管理模式，达到了资金投入合理有效、施工进度得到保证、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得到提高的目的。

### 7.3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根据《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由生产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项目投产使用或者竣工验收前，自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完成报备并取得报备回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一般应当按照编制验收报告、组织竣工验收、公开验收情况、报备验收资料、核查的程序开展。

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后，及时在官方网站或者其他公众熟悉的网站公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公示时间不得少于20个工作日，对于公众反映的问题和意见，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及时给予处理或者回应。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三个月内，向审批水土保持方案的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的同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

#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原备案证号木政审经发备(2020)14号作废)

备案证号: 木政审经发备(2020)88号

**项目名称:**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019-320556-26-03-557343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 苏州吴中木渎镇 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410号遍净厂区北侧三角地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为工业厂房建设,用于本公司办公、金属制品加工等产品加工用途,不做化工性生产。项目占地面积11070.9平方米(16.6亩),容积率2.0,容积率2.0,建筑面积约22141平方米。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 要安全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落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部门主体责任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计划开工时间:** 2020


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  
2020-08-11

苏 2020 苏州市 不动产权第 6009121 号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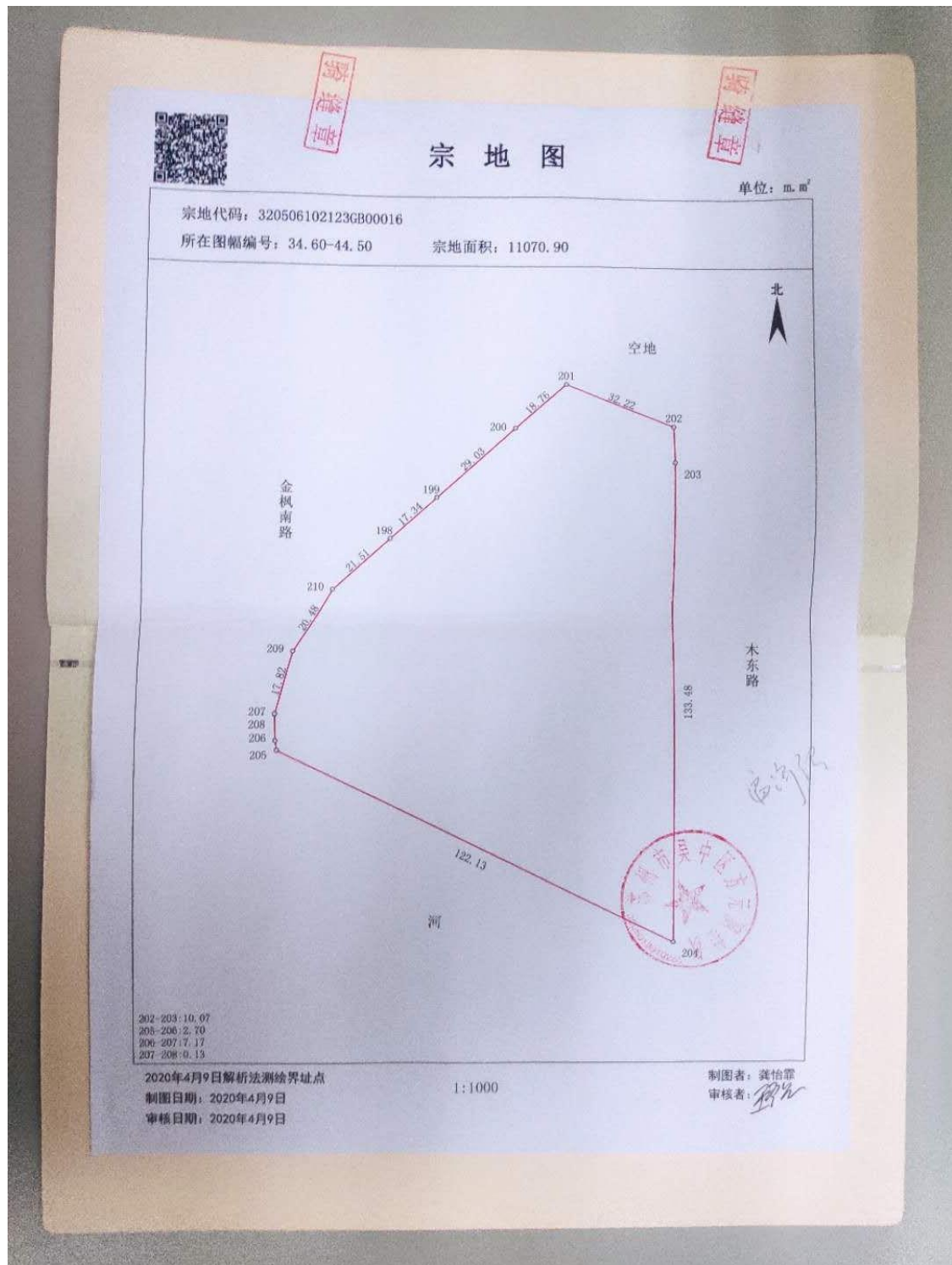
附 记

本宗地建设项目在2021年04月16日之前开工，在2023年04月16日之前竣工；其他有关该宗地的开发建设、使用、转让等条款详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补充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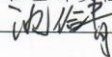
权利人	苏州瀚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西侧(苏吴国土2019-WG-31号)
不动产单元号	320506 102123 6300018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11070.90㎡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50年04月15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登记日期： 2020年04月16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0-05-08

项目名称	苏州道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410号道净厂区北侧三角地	占地面积(m <sup>2</sup> )	11070.9
建设单位	苏州道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章宇杰
联系人	沈俭青	联系电话	13306203202
项目投资(万元)	14477	环保投资(万元)	10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3-06-01		
建设性质	扩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06 房地产开发、宾馆、酒店、办公用房、标准厂房等项中其他。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为工业厂房建设，位于木渎镇木东路410号道净厂区北侧三角地（苏吴国土2019-WG-31号），项目占地面积11070.9平方米（16.6亩），建筑面积约22141平方米，容积率2.0，建筑密度50%，控高60米。该工业厂房用于本公司办公、外购金属零部件进行金属制品组装等，不做化工性生产。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水 生活污水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有环保措施： 生活污水采取预处理措施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木渎新城污水处理厂
	固废		环保措施：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有环保措施： 合理布局，隔声
	生态影响		有环保措施： 加大绿化投入，增加人工植被
<p><b>承诺：</b>苏州道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章宇杰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苏州道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章宇杰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p>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032050600000474。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2050620200005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  
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2021年5月14日规划变更批准意见书  
及经批准的变更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发证机关

日期




建设单位(个人)	苏州通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苏州通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建设位置	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西侧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28572.69平方米， 计容建筑面积21846.88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经批准的建筑施工图设计文件	

###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接受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项目编号：2019WZ0113 业务类型：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意见书 业务编号：201901655

## 建设项目规划条件

		文号	苏规（2019）设字第117号	
申请单位		项目名称	土地前期整理	
地理位置	木渎镇木东路西侧	用地面积	11070.9平方米	
容积率	≥1.5, ≤2.0	用地性质	M1 一类工业用地	
建筑密度	≥30%, ≤60%	檐口高度(建筑高度)	≤60米	
绿地率	≤20%	建筑最高高度	米	
建筑退让要求	东	退用地红线5米以上, 满足《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要求。		
	南	退用地红线8米以上, 满足《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要求。		
	西	退用地红线5米以上, 满足《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要求。		
	北	退用地红线5米以上, 满足《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要求。		
	附房	门卫房、垃圾房、配电房等附属建筑退用地红线3米以上。		
	围墙	围墙及基础不得超出用地红线。		
	地下部分退让要求	满足《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要求。		
其他要求				
市政交通要求	地块出入口位置	机动车	东侧	
		非机动车	东侧	
	停车位要求	满足《苏州市建筑物配建停车位指标》要求。		
	市政管线要求	雨污分流, 管线入地。		
	区内室外地坪标高	与周边道路有机衔接并满足该地区防洪要求。		
其他要求				
城市设计引导要求	建筑形式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其他规划要求	方案报审需提供环保部门意见。			

备注：1、本《规划条件》自核发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如超过有效期未审核规划方案或未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 应当重新核定规划条件。







## 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直接发包登记表

登记表编号：苏住直 2021-1380

工程名称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发包人名称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民营企业
工程地址	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410号厂区北侧三角地	所属区域	吴中区
		工期	456
工程规模及内容	28572.69平方米，工程建设规模28572.69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厂房及地下室工程的土方、基坑支护、桩基础、主体、水电安装、消防、电梯、人防工程、暖通、厂区道路、厂区管网、海绵城市等工程的施工，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私有和外资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投资总额（万元）	20000.000000	合同价（万元）	6000.000000
拟定承包人	单位名称	江苏滨建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企业资质证书编号 D132120221
	项目负责人姓名	钱彩龙	注册证书编号 苏232151600888

公司名称：（盖章）

发包人承诺：

- 对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该项目为非法定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
- 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建设单位	苏州迪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苏州迪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口		
建设地址	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410号厂区北侧三角地		
建设规模	28572.69平方米		
合同工期	456天	合同价格	6000.0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苏州市民用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邵微亚 3205062108180002-1H-001
设计单位	苏州市规划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伟峰 3205062106010001-1H-001
施工单位	江苏滨建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钱彩龙 3205062021081801301000
监理单位	昆山市京泰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张进 3205062108230101-1H-001
工程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合体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备注	<p>注意事项：                      一、本证为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本证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本证发证机关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复。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逾期次数、时间超过规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规定的期限内，建设单位应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安证机关报告，并按规范做好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发生安全事故时，应当及时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停工复工时，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去核验收施工现场的安全条件。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p>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建设项目编号 3205012105140104  
 施工许可证编号 32050620210906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苏州吴中区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 2021年09月06日

江苏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可通过微信信号“江苏建设信息”扫描二维码验证

## 余土综合利用协议

甲方：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本协议。

### 一、承包内容

1. 甲方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项目部改造项目，地址：苏州市东吴南路13号，因建设项目需求，需要土方叁万贰仟立方素土用于绿化种植及场区整平（用土面积16000平方米，用土高度平均约2米），填土时间预计为2022年4月至2022年6月。

2. 土方来源为乙方建设的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建设项目，地址：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与金枫路交叉处，量约为32000方（最终以实际数量为准），质量满足甲方要求，不得采用约定项目以外的土方。

### 二、各方义务

1. 填土土质、土量需满足甲方施工土质要求，乙方须从上述项目取土运输至用土地区，配合甲方负责人员，按商定的施工进度、位置、范围进行填放。

2. 进场土料的开挖、运输、卸土过程中的水土保持责任由乙方负责，土方单位负责具体实施，乙方单位需按相关规定布置相应水土保持措施。

3. 甲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水土保持责任由甲方负责。

### 三、其他约定

1. 本协议为各方自愿协商达成，需共同遵守。协议书一式肆份，甲、乙方各持贰份，效力同等。

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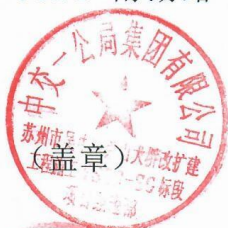
## 回填土方证明

兹有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建设项目，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与金枫路交叉处，因建设项目需  
求，需要土方陆仟立方素土用于回填、绿化种植及场区整  
平，现由 苏州市吴中区尹山大桥扩建工程项目部回填绿化  
项目 提供，地址：南湖路与G524省道边，此次土方  
由 苏州怀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运输。

运输时间：2022年1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运输路线：G524-南湖路-吴中大道-木东路

提供土石方单位：(盖章)



运输单位：(盖章)



接纳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函审意见

### 一、项目概况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建设项目位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410号。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类，项目类型为加工制造类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2栋厂房（含1层地下室）、1栋门卫；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广场和停车位；绿化主要为区内地面绿化。项目用地红线面积11070.9平方米。项目总投资2亿元，其中土建投资1亿元。建设工期为15个月（2022年4月至2023年6月）。

### 二、总体评价

1. 建设单位组织编报水土保持方案，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2. 方案编制依据较充分，项目及项目区概况介绍较清楚。
3. 项目工程选址、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分析基本合理。
4. 水土流失预测方法可行，调查及预测结果基本可信。
5. 水土流失防治等级和防治目标基本合适，防治分区、措施体系和措施布设基本可行。
6.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编制原则、依据基本正确，水土流

失防治效益分析结果基本可信。

### 三、修改意见和要求

1. 完善项目竖向设计表及图；
2. 完善项目区水文及周边敏感区情况介绍；
3. 完善建设方案评价；
4. 复核主体已有水保措施体系；
5. 复核土方量计算，完善土方平衡评价；
6. 复核人工单价、材料价格等取值，复核水土保持总投资概算表；复核各项指标的实现值，完善效益分析；
7. 完善附件附表；
8. 补充完善余土综合利用支撑性材料；
9. 完善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综上所述，方案报告表基本符合有关技术标准的规定和要求，经补充完善后可上报审批。

已按函审意见修改完善。

官何颖

2023年1月6日

评审专家：官何颖

2022年12月12日